

北京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天北路北延（昌金路-桥梓镇政府西街）
道路工程（顺义段）

项目编号 京发改(审)〔2016〕520号

建设地点 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镇、北石槽镇

验收单位 北京林丰源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5年9月2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 | | | |
|------------------------|--|------|------|
| 项目名称 | 天北路北延（昌金路-桥梓镇政府西街） 道路工程（顺义段） | 行业类别 | 公路工程 |
|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顺义公路分局 | 项目性质 | 改扩建 |
|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 文号及时间 | 北京市水务局 京水评审〔2016〕第216号，2016年11月 | | |
|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 /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 / | | |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 2020年10月至2025年5月 | | |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 北京北林丽景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北京圣海林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 | | |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北京林丰源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 北京鑫旺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北京正宏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 北京林丰源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单位 |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顺义公路分局 | | |
| 验收材料公示网址 | | |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北京市水务局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工作的通知（京水务郊〔2018〕53号）”等规定，北京市交通委员会顺义公路分局于2025年9月2日主持召开了“天北路北延（昌金路-桥梓镇政府西街）道路工程（顺义段）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北京市交通委员会顺义公路分局、北京正宏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北京鑫旺路桥建设有限公司、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及北京林丰源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共8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项目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情况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天北路北延（昌金路-桥梓镇政府西街）道路工程（顺义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天北路北延（昌金路-桥梓镇政府西街）道路工程涉及北京市顺义区、怀柔区，起点为顺义区昌金路，终点为怀柔区桥梓镇政府西街，全长11.891公里，项目按照行政区划分段建设。

怀柔段起点为怀柔区和顺义区交界，终点为怀柔区桥梓镇政府西街，全长 6.219 公里，总占地面积 27.04hm²，其中永久占地面积 25.79hm²，临时占地面积 1.25hm²。北京市交通委员会怀柔公路分局已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向北京市水务局进行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报备。

本次验收范围为天北路北延（昌金路-桥梓镇政府西街）道路工程（顺义段）（以下简称“本项目”）。

本项目位于顺义区赵全营镇及北石槽镇，起点为昌金路与现状天北路相交路口，终点为顺义区界，路线全长 5.672 公里。本项目为改扩建项目，主要由道路工程、桥涵工程、排水工程、绿化工程等组成。总投资 15761.9885 万元。总占地面积 28.937hm²，其中永久占地面积 28.51hm²，临时占地面积 0.427hm²。于 2020 年 10 月正式开工建设，2025 年 5 月完工。

（二）水影响评价报告批复情况

2016 年 10 月，北京市路政局道路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中心委托北京北林丽景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及北京圣海林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天北路北延（昌金路-桥梓镇政府西街）道路工程水影响评价报告书》，报告书于 2016 年 11 月 7 日取得北京市水务局批复，批复文号为：京水评审[2016]第 216 号。批复的主要内容为：

1、道路起点为顺义区昌金路，终点为怀柔区桥梓镇政府

西街，全长 11.9 公里。

2、工程挖方量 46.52 万立方米，填方量 49.95 万立方米，借方量 19.83 万立方米，弃方量 16.4 万立方米。

3、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64.81 万平方米，其中建设区面积 58.74 万平方米、直接影响区面积 6.07 万平方米。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主体工程设计中考虑了水影响评价报告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体系，并在施工图设计中进行了细化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0 年 11 月 13 日，本项目建设单位委托北京林丰源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承担天北路北延（昌金路-桥梓镇政府西街）道路工程（顺义段）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水土保持监测单位于 2025 年 9 月完成《天北路北延（昌金路-桥梓镇政府西街）道路工程（顺义段）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主要结论为：本项目落实的水土保持措施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影响评价报告中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

本项目各项防治指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9.7%，水土流失控制比 1.0，表土保护率 99.3%，林草植被恢复率 99.5%，林草覆盖率 26.5%。

天北路北延（昌金路-桥梓镇政府西街）道路工程全线防治

指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9.1%，水土流失控制比 1.5，表土保护率 99.1%，林草植被恢复率 98.8%，林草覆盖率 28.8%。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0 年 11 月 13 日，本项目建设单位委托北京林丰源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开展天北路北延（昌金路-桥梓镇政府西街）道路工程（顺义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于 2025 年 9 月完成了《天北路北延（昌金路-桥梓镇政府西街）道路工程（顺义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影响评价报告书，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本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影响评价报告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影响评价报告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验收组成员同意天北路北延（昌金路-桥梓镇政府西街）道路工程（顺义段）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水土保持设施清单及其后续管护要求

管护单位北京市交通委员会顺义公路分局应加强水土保

持设施的管理维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并配合水行政主管部门开展对水土保持设施的管护及使用情况的检查工作。

| 主要水土保持设施清单 | | |
|------------|-----------------------------|----------|
| 工程设施 | 透水砖铺装面积 (m ²) | 22563 |
| | 草地砖护砌排水边沟 (m ²) | 35915 |
| 植物措施 | 绿化面积 (hm ²) | 7.67 |
| | 种植乔木 (株) | 6194 |
| | 种植灌木 (株) | 1230 |
| | 播撒草籽 (hm ²) | 4.89 |
| | 绿篱 (m ²) | 10922.55 |
| | 地被花卉 (m ²) | 5222.1 |